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ST神火

公告编号：2016-052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方案已经董事会第六届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方案已经董事会第六届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 年 9 月 26 日（星期一）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 年 9 月 25 日 15:00 至 2016 年 9 月 26 日 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9 月 26 日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9 月 25 日 15:00 至 2016 年 9 月 26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 2016 年 9 月 21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

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均有权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光明路 17 号公司本部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	关于收购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国电民权发电有限公司20%股权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收购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民权县绿洲投资有限公司 80%股权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三	关于收购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49%股权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备注：

1、上述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9 月 10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公司关于收购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国电民权发电有限公司 20%股权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9)、《关于收购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民权县绿洲投资有限公司 80%股权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0)、《公司关于收购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49%股权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1)。

2、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3、议案一、二、三均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应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电话、传真或邮件

2、登记时间：2016 年 9 月 26 日 14:30 以前的正常工作时间

3、登记地点：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光明路 17 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4、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的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以及证券公司出具的持股证明；股东代理人应持股东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证券公司出具的持股证明及本人的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应持有股东账

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及本人的身份证明。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933
- 2、投票简称：神火投票
-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议案编码
总议案	以下所有非累积投票制议案	100
1	关于收购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国电民权发电有限公司20%股权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
2	关于收购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民权县绿洲投资有限公司 80%股权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
3	关于收购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 49%股权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3.00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2016年9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25 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26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它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光明路 17 号

联系人：李元勋 肖 雷

联系电话：0370-5982722 5982466

传 真：0370-5180086

电子邮箱：shenhuogufen@163.com

邮政编码：476600

2. 会议费用：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公司董事会第六届十二次会议决议。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10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范围和对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收购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国电民权发电有限公司20%股权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收购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民权县绿洲投资有限公司80%股权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收购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商丘新发投资有限公司49%股权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16年9月 日，授权委托有效期限：